

#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拟审议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经过认真讨论和审核，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经事前认真审阅有关文件及了解关联交易情况后，我们认为，该议案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作出的预计金额合理；关联双方签署交易协议，确定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商业惯例，体现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除为公司提供会计审计和相关专业服务之外，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信永中和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审计服务，对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为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一致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5日